

# 敬宗收族

陳龍貴

## 清代編修族譜的目的、經費及其相關問題

慎終追遠，尋根溯源，是國人文化深層結構裡的一種心靈呼喚；它體現在春秋二季宗族家廟的祠祭、清明時節的墓祭與代代傳承的族譜編修。這裡不談家廟祭祖與清明掃墓，只就族譜的編修談一談。

族譜編修起源很早，有學者研究認為殷商時

因此宋代的鄭樵在《通志·氏族略》總結說：

期甲骨文刻辭中的「兒氏家譜」就是我國最早的族譜。周、秦、漢時期，族譜的編修續有發展，太史公作《史記》常說「余讀牒記」、「太史公讀春秋曆譜牒」、「譜牒獨記世諡」、「蓋取之譜牒舊聞」，譜、牒（諫）都指族譜的早期形式；但是當時的族譜多為官修，主要記載皇室與貴族家族。魏晉南北朝乃至隋唐時期，編修族譜的風氣大盛，是我國修譜的第一個高峰期；其原因在於當時的門閥士族，在獲取政治、經濟、社會利益之後，透過族譜的編修，繼續維護其既得的利益。

自隋唐而上，官有簿狀，家有譜系。官之選舉，必由於簿狀；家之婚姻，必由於譜系。歷代並有圖譜局，置郎令史以掌之；仍用博通古今之儒，知撰譜事。凡百官族姓之有家狀者，則上之官，為考定詳實，藏於祕閣，副在左戶。若私書有濫，則糾之以官籍；官籍不及，則稽之以私書。此近古之制，以繩天下，使貴有常尊，賤有等威者也。所以人尚譜系之學，家藏譜系之書。自五季以來，取士不問家世，婚姻

不問闕閱，故其書散佚，而其學不傳。

這也就是說，魏晉隋唐的族譜編修，主要是爲了選官與婚姻之用。隨著唐末五代門閥世族的式微，族譜編修「其學不傳」。宋代爲復興儒學，法古之宗法，大宗之制不能行，於是歐陽修、蘇洵等人倡行「五世則遷」的小宗法以之修譜記世系；兼且門閥世族雖然消亡，而庶族卻逐漸興起，爲了家族的發展需要，經過范仲淹與歐、蘇等人的倡導，族譜編修的風氣又悄然復興。至南宋朱熹集理學之大成，主張將儒家的觀念實行於社會之中，尤其倫理的道德觀能在家族中實施，即力主原本只限於高官階層才有的家廟之制行之於庶族家族，祠堂家祭於焉形成。透過祠堂的凝聚力，元明清庶族家族的發展得此契機，遂沛然莫之能禦；而敬宗收族的需要，使得族譜編修在明清及民初達到了我國的第二個高峰期。至於族譜的內容亦大有發展，除世系之外，因受宋代以降方志編修體例逐步完備的影響，至清代中晚期，凡是家族的事蹟已無所不包，族譜即是一部家族史；而其內容的豐多美備，亦隱然與國史、

方志鼎足而三矣。

以上敘述說明，隨著歷史的發展，家族形式的發展也隨之變遷，相對應地，族譜編修的體例與內容也跟著有所變化。而清代的族譜編修可謂爲集歷代之大成。據不完全統計，就目前存世的族譜數量言，雖然民初所編修的可能不比清代少，也就是說民初修譜風氣依然盛行，然其族譜的體例與內容少有超出於清代者；因此就歷史發展的規律來看，民初之修譜可視爲清代之餘緒。以下僅就國立故宮博物院所收藏族譜微捲中關於清代族譜編修中的若干情形，如：修譜的目的、修譜人、修譜經費、給譜字號、祠堂與修譜的關係等，做一個簡單的說明。至於族譜的體例與內容不在本文討論範圍，希望能有機會另作專篇介紹。

### 修譜目的：敬宗收族

修譜的目的（或謂修譜動機）與修譜的過程，我們通常可以從族譜的序、凡例與家族規範裡一窺端倪。族譜中的序例常常提到編修族譜對於一個家族的重要性，因此編修族譜固然有許許

多多的困難，總不忘記提醒後代子孫，希望能夠每三十年就修譜一次；而這種重要性在家族規範的說明中尤其具體，幾乎每部族譜在其家族規範中都會規定「編修族譜」，因為修譜所以「敬宗收族」也。「敬宗」即尊敬宗子，這是宗法制度的遺留；雖然在清代早已經沒有了「百世不遷」大宗的宗法制度，但是就像前面所說的，在北宋歐陽修、蘇洵等人的倡修下，還是試圖在族譜裡保留小宗法的制度，儘管這種制度只存其形式；而在聚族而居的大家族裡，譬如七八世同居、甚至十世同居的「義門」，則盡可能保存著宗子的制度，以象徵並凝聚家族的向心力。這同時也說明了「敬宗所以收族」的意義，「收族」就是最主要的目的。

其實各家族的祠堂也有著凝聚家族、宗族、族人的「收族」作用，譬如族譜中的「祠規」或家族規範裡常有祠祭之時族人必須與祭的規定，如不參加，輕則處罰不給胙肉或處罰金，重則有可能出族，不再視其為家族的一份子；可是這類規定只能約束未曾遠遊的族人，仕宦及經商在外

的族人是有豁免權的。據筆者觀察，祠堂固然具有凝聚族人向心力的「收族」作用，唯不如族譜之徹底。首先，如上所述，祠祭不必然是全部族人都參加的場合，甚至有些家族也沒有規定婦女必須參加；而族譜中的世系表，除了夭殤及婦女不登錄其名字外，基本上凡是族人都必須收錄的，甚至連散在外府縣、外省的分支、遠支族人，也都盡可能的收錄；況且被處罰出族的族人，也要在族譜中白紙黑字不再登錄其名字才作數的。其次，雖然未必每一個族人都作有傳記，而登載族譜中的傳記資料，基本上記載敘述了族中祖先的生平事蹟；參與祠祭的族人，雖然拜祭著祖先的神主牌位，卻未必詳知祖先事蹟。其三，族譜中還登載了很多家族裡的其他歷史資料，譬如姓氏的來源、家族遷徙的經過等等，這些事蹟不是族人在參與祠祭及之後吃胙肉、聚餐等族人聚會活動短短的互動過程所以得知的；難怪有些家族族譜中規定祠祭的程序裡有「讀譜」之事，為的就是使族人從族譜中了解自己家族的歷史，更加強凝聚「收族」的向心力。

南海九江朱氏家譜		卷首之一	
職事銜名		賜同進士出身前署山西襄陵縣知縣告假在籍奉特旨用十五世孫次琦	
監修			
九品頂		戴十四世孫應銓	
布		衣十四世孫錫光	
從九品職		銜十五世孫名揚	
舉人揀選	知	縣十五世孫堯勳	
舉人揀選	知	縣十五世孫士琦	
國子監		生十五世孫祖年	
南海九江朱氏家譜 職事銜名			
地封文林郎山西襄陵縣知縣國子監生十五世孫炳琦			
武		生十五世孫美揚	
副貢生分發儒學教諭前就職直隸州州判	十六世孫庭森		
國子監		生十六世孫軼羣	
生		員十六世孫逢望	
國子監		生十七世孫瀚	
廩		生十七世孫配麒	
纂修			
增貢生	雙月選用儒學訓導	十五世孫宗琦	
編枝			
國子監		生十五世孫士仁	

圖一 《南海九江朱氏家譜》，族人修譜

### 修譜人：族人修譜與譜師修譜

明清與民初時期，族譜的編修實非易事；修譜之難，其中之一為修譜需有讀書識字之人；即使是民國初年，毋庸贅述的，讀書識字的人口比率還是很低的。族譜編修就修譜人才而言，約略可分為兩類：多數是由族人擔任，少數是由族外人擔任；但無論是由誰來擔負實際的編修責任，其發起都應該是本族人，多半是族長。至於擔當編修責任的族人，絕大多數是有科考功名的人，或至少也是一個讀過書的人。由族外人擔任的修譜人，也可分為兩類，一是客串性質的，可能是本族人的師友，具有「客賓」的地位；一是職業修譜人，也就是一般通稱的「譜師」。然而必須說明的，請族外人擔任修譜，並不意味著族中沒有具備科名的人，或者甚至連讀過書的人都沒有。連帶一個問題是：在清代，族譜是祕不示外人的；如果族中有讀書人，為何要請譜師修譜？筆者認為應該是譜師嫻熟於族譜編修的原因吧！以下分別就族人修譜與譜師修譜各舉一例加以說明。

後跋

開沙丁氏宗譜自嘉慶甲子爲余先父柳亭公纂修之後迄今甫四十載支派繁衍修輯惟因 煥章 秀坤二公獨有倡修之舉爰於今年春不辭勞頓奔走四方於族姓中精心查核夏五月邀余就館重加參正余竊觀夫譜世系分明昭穆詳悉前乎此者惟 煥章公尊人 召芟太翁今二公復繼起之且有 滙川 世祀二公同襄其事 得路 倫先兩先生朝夕在館綜理余敢不敏而不爲之補訂修明乎茲七月始竣厥事共成三十冊編列溫渚停仙蹕豐郊駐蹕旌路曲迴輪影巖虛傳漏聲暖瀟瀟滿史寒空碧霧輕字號分執以脩稽覽庶丁氏數百年之家乘煥然一新而余之微勞亦與有榮焉

告

大清道光二十四年秋七月吉日

丹陽華錦章率子玉如謹跋

《南海九江朱氏家譜》，清朱次琦、朱宗琦編修，清同治八年刊本。譜中「職事銜名」（圖一）的記載，纂修是朱次琦的弟弟朱宗琦，朱次琦列名監修；而實際主導修譜的應該是朱次琦，這從朱次琦所寫的一篇長序及論序例的一篇長文可知。朱次琦，道光進士，咸豐年間曾署理山西襄

圖二 《【江蘇鎮江】古潤開沙丁氏重修族譜》，譜師修譜

陵縣令；朱宗琦，增貢生。就本族人修譜來說，多由族長或是族中有較高科名、較高官位者主之，其次才是年長者或輩分高者主之；《南海九江朱氏家譜》的編修顯然也不出於這樣的一種模式。幸運的是，朱次琦不僅僅只是因爲進士出身的科名高，他同時也是當時有名的學者，因此序例的論述擲地有聲；他將族譜的內容分爲十項：名譜、分編、宗支譜、恩榮譜、祠宇譜、墳塋譜、藝文譜、雜錄譜、全譜沿革從違之例，立論嚴謹，有理有據，不僅爲時人推崇，而且所編修的族譜也成爲嶺南各家族編修族譜所仿效的對象。本族人修譜，《南海九江朱氏家譜》是個理想的典範之一。

譜師修譜，所見數例，舉一例於後。《【江蘇鎮江】古潤開沙丁氏重修族譜》，清丁之煥主修、丁之嵩倡修、華錦章修，清道光二十四年留餘堂木活字版印本。修譜人員名錄並未列華錦章之名，但從卷八最末華錦章所寫的〈後跋〉：「開沙丁氏宗譜，自嘉慶甲子爲余先父柳亭公纂修之後，迄今甫四十載……余敢不敏而不爲之補訂修明乎？……丹陽華錦章率子玉如謹跋。」（圖二）

刻印工料細賬	
一寫刻扯大小字打空做邊每百大錢一百六十文共字二十三萬九千八百七十二該錢三百八十三千七百九十五文	
一掛線目錄例跋雙算共字九千八百五十二該錢三十一千五百廿六文	
一挖嵌修補計六十工每工二百四十文共錢十四千四百文	
一刻封面方簽該錢一千四百文	
一刷印樣本六卷三部工紙洋三元	
一五層板架兩座洋五元	又漆油洋一元
一賽連紙價每部四角八十部該洋三十二元	
一刷印并墨每部一角四分八十部該洋十一元二角	
吳氏支譜 卷二 刻印工料細賬	
一裝訂絹包每部一角六分八十部該洋十二元八角	
一銀杏夾板并帶每副一角五分八十副該洋十二元	
一開完玉喜封酒席洋八元	
一酬散王總喜酒洋六元	
以上統共該洋九十一元錢四百三十一千一百廿一文	

圖三 《吳氏支譜》，修譜支出

可知，本譜的編修，固然是本族人發起，並訪查資料，但也延請譜師修譜；而華錦章前後三代皆為人修譜，可謂是譜師世家了。目前所知，譜師修譜未見名譜，或是囿於譜師的學力吧！

### 修譜經費與給譜字號

修譜之難，經費的募集又是一端。因為經費的短缺，使得修譜斷斷續續、一停再停的情形，常見於序文中的說明；而族譜中也常因此列有專目以登載修譜經費的募集，與修譜的支出細賬。

編修一部族譜到底要花費多少？少則上百金（兩），多則需費數千金；差別相當大，實在不好說。這是因為一部族譜的內容有多有少，而印刷的份數也各有不同；其間是難以作比較的。倒不如來看看編修一部族譜時的具體花費項目有哪些。有的族譜記載「寫刻扯大小字打空做邊、掛線目錄例跋雙算、挖嵌修補、刻封面方簽、刷印樣本、五層板架、又漆油、賽連紙、刷印并墨、裝訂絹包角、銀杏夾板并帶、開、完工喜封酒席、酬散工總喜酒；以上統共該洋九十一元錢四百三十一千一百廿一文」（圖三）；有的「譜司每板撮印工費、像圖墓圖另加新刻、世系繪紅線每本印刻題簽及裝釘、字板進出船費暨每月折葷酒資費、卷首面序鐫刻圖章又歷代主圖鐫字工食、大字鐫工、譜司爨房器皿及棕棚帳席、元官泰紙、棧力裝船錢、頭號雙面金字亦政堂墨、洋票

宗譜捐貲小引

將爲繁重之事必先需費用之貲蓋事繁則費大事重則用宏故董事端藉人工而成事全憑財力余族舊無譜牒今年始議建修夫以六房戶口之繁經十四傳年代之久凡所謂世系源流婚嫁生卒及一切遺文著述傳贊贈言數百年湮沒散佚之事一旦欲因人力以攷核之修明之彙集而梓刻之此其事誠重且繁而其費抑宏且大矣乃求費於公帑而公帑無預積之貲求費於各家而各家少獨肩之力將舍費以辦而空言終患其無補

郎氏宗譜

卷首

捐貲小引

詒穀堂

將節費以辦而窮年或病其久稽是用鳩集同宗酌行捐例議令每房計丁出錢壹百以充公用丁費不敷再於各房殷實名下勸捐若干以勤盛舉惟望族房賢達諸公各念 祖宗本原譜牒大事爭先樂助悉力慨輸則財用既充赴功自衆事雖繁重一年之間觀成亦易易也佈告族房願傾囊咸勿吝焉乾隆癸巳春正宗裔天錦拜手敬書

圖四 《【浙江蕭山】郎氏宗譜》，修譜經費

殼譜面紙、白三扣釘絲線、繪紅線銀硃、白洋樹二株又土工鋸工、續修告白招紙鐫字連板；有的「刻字工價、又貼費、船隻盤川、火食葷酒、修刻雜費、官太紙、刷印工、裝訂工、布套、墨」；有的「新聞報告白、招單催單木板刻工、招單催單黃紙、僱人貼各處招單催單工飯及寄單郵費、採訪五年川資房飯零用及僕人工飯費用并通信郵費、印譜紙張草譜樣譜及底面紙裱工、印譜黑墨、印刷椽帚抹帚用椽、裝訂絲線、夾譜夾板工料、夾板用棉線帶、排印工價、刻譜面籤條并封面工料、裝訂譜工、排印譜五個月校對飯食并膳稿書工飯食排印飯食僕人工飯雜費等」。各家族譜所列編修開支項目、詳略都不盡相同，參考以上四種細目或可窺見一斑。族譜中所以列出編修時的支出賬目，因為經費皆爲募集而來的公費，必須取信於族衆。

修譜經費都來自於族人或公費，我們或可藉助於《【浙江蕭山】郎氏宗譜》的資料作一說明：

乃求費於公帑；而公帑無預積之貲，求費於各家；而各家少獨肩之力……是用鳩集同宗酌行捐例議，令每房計丁出錢壹百，

捐錢冊	
總理宗長本鳳	
協理	廷楠 文斗 之珩 天錦
三房捐錢	
本鳳捐錢貳千文	廷極捐錢壹千文
廷楷捐錢陸千文	廷楠捐錢陸千文
懷琴捐錢陸千文	之玠捐糙米陸石
廷格捐錢五百文	之理捐錢柒千文
國柱捐錢五千文	之璉捐錢肆千文
元章捐錢壹千文	志雄捐錢壹千伍百文
<b>郎氏宗譜</b> 卷首 捐錢冊 論殿堂	
重敷房捐錢貳千文	德泰捐錢壹千文
憲章 捐錢壹千伍百文	連利 捐錢貳千伍百文
開科捐錢貳千文	天錦捐錢拾千文
履峯捐錢叁千文	
四房捐錢	
尖山捐錢壹千文	同源捐錢壹千文
附丁錢	
大房共計收丁錢壹千伍百文	
三房守樸公派下共計收丁錢壹千肆百文	
三房典蒞公派下共計收丁錢伍千零伍拾文	

圖五 《【浙江蕭山】郎氏宗譜》，修譜經費

以充公用；丁費不敷，再於各房殷實名下勸捐若干，以襄盛舉；惟望族房賢達諸公，各念祖宗本原，譜牒大事，爭先樂助。（圖四）

「公帑」顯然指的是祠堂的公費；一般來說，各家族多半有族產，而族產的收息、公費都由族長透過祠堂來管理。或者由各家（各房）攤派，或者強迫每個男丁出錢若干。最多的情形是由殷實的族人勸捐、樂捐的，少數情形有由個別族人獨資負責的。（圖五）

前面說過，在清代，族譜是祕不示外人的；因此修譜完成之後，印刷多少份、何人領取、如何保管等，這些都有講究的。先講保管的問題。族人領取族譜之後，即負有保管之責：不得竄改，不得有蟲蛀、水浸、火蝕、遺失的情形，否則以不孝論，甚至處以罰款；有的規定一個年限、或在清明掃墓、或在祠堂祭祖時共同校驗，以查核其保管的責任。至於印刷份數與何人才有資格領取等，這都是由族人共同議定的；一般情形，祠堂會有一至二份，由族長或管祠人負責保管；族長一份，各支房長一份，修譜人一份，捐



新譜每套六部共四十四套用千字文卷首四十四字編號悉遵五世祖伯仲及各支祖伯仲為先後次第庶無紊亂外例有存公譜一套凡有合族公事取出公閱不得携去載明公譜一部王筆人收七字于上

長房萃祖支下領譜字號人名及其譜人名

天字號譜一套 兆美領與兆容共

地字號譜一套 瑞疆領與瑞裕瑞象瑞朋共

元字號譜一套 瑞珩領與兆尋共

大緣葉氏族譜

卷之七

領譜字號

開編卷

黃字號譜一套 瑞琅領與瑞瑩瑞貞瑞弗瑞啟共

宇字號譜一套 開靄領與開富共

二房蓄祖支下領譜字號人名及其譜人名

宙字號譜一套 兆福領與諸胞弟共

洪字號譜一套 兆貴領與諸胞兄共

荒字號譜一套 兆祜領與叔瑞岐子共

日字號譜一套 瑞嚶領與兄瑞岐子共

月字號譜一套 瑞瓏領與瑞麒共

盤字號譜一套 應兆倡領因倡外出暫寄瑞嚶收

圖六 《大緣葉氏重修族譜》，給譜字號

管的責任問題，因此每一份族譜都有編號，誰人領取哪一個編號的族譜，也都同時記載譜中登錄在案。至於編號倒不是用數字作為號碼，而是用字號，此外並無太大的規定；只是通常會使用一些吉祥的文字，或是一首詩等作為編號，較常用的就是千字文。（圖六）這部分一般記載於「給譜字號」、「領譜字號」、「藏譜規例」等條項之下。

### 祠堂與修譜

祠堂不只是祭拜祖先的場所，族中許多大小事務都與它息息相關，修譜亦然。首先，修譜通常都會設譜局，譜局就設在祠堂；此後，公告族人周知修譜之事是張貼在祠堂，編修族譜的人如何進行修譜，以及與採訪族人事蹟的其他協助編修者商討編修事宜，都是在祠堂進行的。其次，修譜經費的募集也要通過族長召集族眾在祠堂勸募，更不要說是由祠堂出若干「公帑」以補貼修譜的經費了。又其次，族譜刻工的雕版印刷或活字印刷多在祠堂進行；修譜完畢，其板藏地點也在祠堂。至於印刷完成的族譜更要在祠堂度藏一

錢出資者一份；也有少數在編修完成後，開放給所有族人登記出資領買的。因為有份數及領取保

至二部，以供祠祭時讀譜之用，並供查對族譜之用。可以這麼說，從編修族譜之前的募集經費、公告族人周知，到修譜本身，以至於修譜完成之後的收藏等，都是透過祠堂進行並完成的。

以上根據故宮博物院所藏的族譜微捲資料，環繞著清代修譜活動的情形作了一些簡單的描繪，其輪廓大致是：宋代以降，庶族興起，根據其發展的需要，修譜之風亦起，至清代而大盛；族譜的體例與內容也有所變化，成為無所不包的家族史，並傳承至清代而完備。修譜的主要目的在於「敬宗收族」，以凝聚家族的向心力，使家族有強大的發展力量。就修譜人才而言，無論族內族外，都必須由讀書人主持，但如果由具有科名且有學問的族人主持修譜，毫無疑問地，族譜質量是較好的；我們同時看到，修譜風氣的盛行，也造就了一批以修譜為業的譜師。修譜對於各家族是頭等大事，從經濟財政的角度來說，修譜經費於家族是一筆不小的負擔，其經費多半由殷實族人、各支房長樂捐勸捐與祠堂公費補助得來，再不得已，則由各支房攤派或計丁收錢。給譜字號的規定，主要是為了使得領取、領買族譜的族

人負起保管的責任，因為族譜於各家族都是神聖的。最後我們也看到，祠堂與修譜的關係是密切的，有了祠堂這麼一個場所，族譜編修的活動才能順利進行以致完成。

#### 參考書目

1. (宋) 鄭樵，《通志》。
2. (清) 郎師夔、郎倫續編修，《浙江蕭山》郎氏宗譜，清道光九年蕭山郎氏詒穀堂木活字版印本。
3. (清) 丁之煥主修、丁之高倡修、華錦章修，《江蘇鎮江》古潤開沙丁氏重修族譜，清道光二十四年留餘堂木活字版印本。
4. (清) 朱次琦、朱宗琦編修，《南海九江朱氏家譜》，清同治八年刊本。
5. 陳捷先，《中國的族譜》，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民國七十三年。
6. 馮爾康，《朱次琦的譜牒學研究》，收入《第六屆亞洲族譜學術研討會會議記錄》（臺北：聯合報文化基金會國學文獻館，民國八十一年）。